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5-059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1月26日上午10:00，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部董事。董事长朱志兰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关联董事朱志兰回避表决。

经与控股子公司摩恩新能源系统（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恩新能源”）充分协商，同意将已在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注册登记的第九类商标（注册号：1283754）授权给摩恩新能源使用并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为提升审计工作效率，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有序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与评估，拟聘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 1 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的全部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和表决。现提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4:00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融汇 898 创意园 1 号楼二楼会议室

三、审议议案：

1、《关于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